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参照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学校“十五五”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咨询服务项目（重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学校“十五五”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咨询服务项目（重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贵州融智西部教育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999.5009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1.6937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公章）：贵州融智西部教育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29日